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编号：临 2017-029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隆华泽”）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披露在未来 6 个月内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增持天目药业 2%-5% 股份。
- 2017 年 3 月 17 日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汇隆华泽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天目药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88,825 股，占天目药业总股本 5%。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目药业”）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披露《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7-022），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隆华泽”）拟通过证券交易市场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接到股东汇隆华泽的通知，称其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增持主体：汇隆华泽

法定代表人：褚衍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MA3C7GC791

注册资本：伍亿元（已实缴叁亿伍仟伍佰万元整，截止公告日尚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15 号青岛金融中心大厦 2320 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6 年 03 月 15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15 号青岛金融中心大厦 2701 室

电话：0532-83950702

主要股东名称：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汇隆华泽持有天目药业 18,266,903 股，占天目药业总股本 15%。具体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汇隆华泽	18,266,903	15%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汇隆华泽对中国证券市场持乐观态度，看好天目药业长期表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情况，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继续增持天目药业 2%-5% 股份。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及结果

在增持期间，汇隆华泽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天目药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88,825 股，占天目药业总股本 5%。具体见下表：

股东名称	时间	买入股票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汇隆 华泽	3月17日	676,700	31.2-31.80	5%
	3月20日	290,900	31.17-31.50	
	3月21日	608,541	30.69-31.00	
	3月23日	2,619,046	31.47-33.00	
	3月24日	1,893,638	32.53-33.35	
	合计	6,088,825	30.69-33.35	

本次权益变动后，汇隆华泽持有天目药业 24,355,728 股，占天目药业总股本 20%。具体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汇隆华泽	24,355,728	20%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该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四、汇隆华泽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汇隆华泽已披露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5 日